



溧水农商银行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LishuiRuralCommercialBank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3

## 2023 年半年度大事



2023年2月17日召开溧水农商银行2023年度工作会议，总结2022年工作，明确2023年发展思路、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

2023年3月10日溧水农商银行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日主题宣传活动，构建和谐健康的金融消费环境，提升人民群众金融素养。



2023年3月14日省联社领导莅临溧水农商银行开发区支行调研、指导工作，了解“E路有我”线下体验馆建设情况。



2023年4月19日溧水农商银行召开2023年一季度经营分析会，总结一季度经营情况，明确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5月27日，溧水农商银行召开合规案防廉洁警示教育大会，提升合规意识，强化内控合规案防体系建设。



2023年6月14日溧水农商银行与溧水团区委、区青年志愿者协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服务青年创业桥梁，团结引领广大青年投身乡村振兴。



#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5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29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33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43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行、我行、公司、溧水农商银行	指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会、中国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省联社	指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江苏股交中心	指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紫金农商行	指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端淳华、主管财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长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俊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方因各种原因，不愿或无力履行合同条件而构成违约，致使银行或交易对方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的表内业务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LishuiRuralCommercialBankCO.,LTD.
法定代表人	端淳华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 22 号

###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于志薇
电话	025-57205509
电子邮箱	lslbsgs@163.com
公司网址	www.lrcb.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 22 号,2112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lrcb.net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 三、企业信息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18 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及资金业务等货币银行业务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598024647A	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C1202332000010	否
注册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 22 号	否
注册资本	760,095,596	否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34,938.64	35,385.45
利润总额	15,820.53	15,035.27
净利润	10,953.82	10,369.49
净资产收益率%	7.89%	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	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76.28	82,221.26

### 二、偿债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资产总计	3,345,996.51	2,907,175.74
负债总计	3,062,894.37	2,635,015.67
净资产	283,102.14	272,160.08
每股净资产（元）	3.72	3.58

### 三、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资本充足率	12.86	13.9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6	13.4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6	13.47
不良贷款率	1.12	1.16
存贷比	78.15	79.45
流动性比例	63.81	78.78
核心负债依存度	73.88	70.09
流动性缺口	26.16	-9.98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21	0.4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16	26.1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15.72	42.9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3.30	87.58
拨备覆盖率	341.63	358.03
拨贷比	3.81	4.14
成本收入比	37.89	35.56
净利差	1.81	2.15
净息差	2.13	2.5

注：披露指标计算口径如下：

- 1.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 / (风险加权资产 + 12.5 倍的市场风险资本) × 100%
- 2.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净额 / (风险加权资产 + 12.5 倍的市场风险资本) × 100%
- 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风险加权资产 + 12.5 倍的市场风险资本) × 100%
- 4.不良贷款率：(次级类贷款 + 可疑类贷款 + 损失类贷款) / 各项贷款 × 100%
- 5.存贷比：期末贷款余额 / 期末存款余额 × 100%
- 6.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资产 / 流动性负债 × 100%
- 7.核心负债依存度：核心负债 / 负债总额 × 100%
- 8.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缺口 / 90 天内到期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 100%
- 9.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 - 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 1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 - 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 11.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 - 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 12.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 - 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 13.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 100%
- 14.拨贷比：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 各项贷款余额 × 100%
- 15.成本收入比：(营业支出 - 税金及附加 - 资产减值损失) / 营业净收入 × 100%
- 16.净利差：(利息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利息支出 / 付息负债平均余额) × 100%
- 17.净息差：利息净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100%

#### **四、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业务概要

#### 商业模式：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J金融业—J66货币金融服务”。公司在银行业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以吸收存款为主要负债业务，以发放贷款为主要资产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致力于服务地方经济及“三农”经济，凭借灵活的经营机制迅速发展成为溧水最具规模和实力的商业银行之一，并在溧水当地拥有较高的品牌认同度、丰富的市场经验、高效的营销网络和广泛的客户群体。作为一家县域农村金融机构，本行坚持立足本土市场，积极主动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凭借身处溧水、基础客户、网点渠道多等重要资源聚集的优势，在服务“三农”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中找准自身定位，坚定为农民、农业、农村经济服务的方向，坚持地方银行为地方服务的宗旨，不断强化自身服务“三农”的主力军地位和金融纽带作用，保持了快速、健康、稳定发展。

自改制成立以来，溧水农商银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体制机制、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手段，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加强业务拓展和风险控制，强化人才和科技支撑，市场份额稳步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整体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溧水农商银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服务三农、支持小微”的市场定位，根据本地企业、居民的金融服务需求量身定制金融产品，全力打造机制灵活、管理规范、服务一流、信誉卓越的现代金融企业，致力于成为溧水人民家门口的银行。在传统存款业务的基础上推出了定期一本通、大额存单等新产品，推出按揭贷款、普惠小微贷款、金陵惠农贷、易贷通、税易通等贷款品种，积极引入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圆鼎贷记卡等电子银行业务，此外还代发涉农财政等相关补贴、代发工资，代缴水费、电费、有线电视费、社保等民生项目代扣，有效满足客户金融需求，支持地方实体经济发展。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本行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无

## 二、经营情况回顾

### (一) 经营计划

今年以来，围绕董事会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全行上下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抢抓机遇，开拓市场，强化内控，防范风险。总体来看，上半年业务经营平稳运行。**总量规模稳步增长。**6月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达到265.5亿元，比年初增加27.47亿元，增幅11.54%，增速在全省农商行排名15，同时总量继续位居辖内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首位。各项贷款余额达到221.99亿元，较年初增加24.87亿元，增幅为12.62%，增速在全省农商行排名第3。存贷款增速均完成省联社指导性目标。**风控能力稳步增强。**6月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2.31亿元，较年初增加0.13亿元。不良贷款率1.12%，较年初下降0.04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341.63%，较年初下降16.40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2.86%，流动性缺口率26.16%，流动性比例63.81%，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137.97%，流动性匹配性149.83%，均满足监管要求。**经营效益稳步提升。**上半年，本行营业收入6.55亿元，同比增加0.33亿元，增幅5.35%。实现利润总额15821万元，同比增加785万元，增幅5.22%。实现净利润10954万元，同比增加584万元，增幅5.64%。**回归主业稳步推进。**6月末，全行涉农贷款余额51.22亿元，较年初增加3.16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42.05亿元，较年初增加15.87亿元；制造业贷款余额58.87亿元，较年初增加6.45亿元；民营企业贷款余额126.55亿元，较年初增加13.52亿元，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工作能力持续增强。

### (二) 行业情况

2023年2月11日，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拓展了风险分类的资产范围，提出了新的风险分类定义，强调以债务人履约能力为中心的分类理念，进一步明确了风险分类的客观指标与要求。

2023年4月14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通知》，围绕银行业保险业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任务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从聚焦农业强国建设重点领域、强化农村金融服务能力建设、提升“三农”领域保险服务质效、强化监管引领等四个方面提出十五项工作要求。

2023年4月27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2023年加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的通知》，要求银行保险机构践行人民至上、客户为本的理念，深入了解小微企业全方位的金融需求，找准与自身经营战略的结合点，积极联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地方政府，依托于产业园区、服务中心、信息平台等渠道，提升供需对接效率。同时，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各级监管部门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应用，积极推动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等信用信息共享机制建设，推动各地更加精准全面归集共享小微企业信用信息，优化数据交换方式，提升信用信息的可用性。

### (三) 财务分析

#### 1、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利息净收入	19,815.21	20,149.21	-334.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89	117.53	-195.4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28	-96.94	122.22
投资收益	13,722.69	13,907.44	-184.75
其他业务收入	1,453.37	1,308.21	145.16

营业收入	34,938.64	35,385.45	-446.81
税金及附加	103.13	128.81	-25.68
业务及管理费	13,237.66	12,061.52	1,176.14
资产减值损失	-	-	-
信用减值损失	5,729.21	7,727.72	-1,998.51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支出	19,070.01	19,918.06	-848.05
营业外收支净额	-48.11	-432.12	384.01
利润总额	15,820.53	15,035.27	785.26
所得税	4,866.71	4,665.79	200.92
净利润	10,953.82	10,369.49	584.3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1998.51 万元，主要是贷款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2262.53 万元，拆出资金坏账损失增加 975 万元。

**(2) 利息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收入 金额	占利息收入 比例	上期收入 金额	占利息收入 比例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46,794.26	93.70%	44,773.36	95.76%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438.63	2.88%	255.65	0.5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030.92	2.06%	940.45	2.01%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464.11	0.93%	539.45	1.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59	0.02%	1.13	0.00%
转贴现利息收入	204.77	0.41%	245.60	0.53%
<b>合计</b>	<b>49,940.28</b>	<b>100.00%</b>	<b>46,755.64</b>	<b>100.00%</b>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

**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生息资产						

项目	本期			上期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各项贷款	2,102,071.32	48,231.81	4.59%	1,804,172.09	45,270.59	5.02%
存放金融机构款项	196,645.91	1,495.03	1.52%	187,133.32	1,479.90	1.58%
拆放款项	15,165.19	196.26	2.59%	4,108.84	45.01	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8.29	7.59	1.60%	110.50	1.13	2.04%
金融资产	985,220.66	13,757.56	2.79%	902,207.70	13,644.51	3.02%
其他生息资产	-	-	-	-	-	-
<b>付息负债</b>						
各项存款	2,534,724.30	26,506.03	2.09%	2,311,995.54	24,153.83	2.09%
应付债券	-	-	-	-	-	-
同业存放款项	2,871.97	37.21	2.59%	3,477.03	4.37	0.25%
系统内拆入资金	17,675.14	186.46	2.11%	57,790.61	547.83	1.90%
卖出回购资产款	165,422.42	1,439.74	1.74%	151,881.88	1,500.00	1.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5,519.24	1,110.90	1.53%	63,756.04	400.40	1.26%
同业拆入款项	75,248.62	844.74	2.25%	-	-	-
其他付息负债	62.25	0.00	0.00%	3,011.50	-125.00	-8.30%
净利息收入		33,563.17			33,959.71	

利息净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3)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费用	7,631.09	6,896.71
办公费	3,389.19	3,475.00
固定资产折旧	699.04	658.80
无形资产摊销	141.43	132.3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8.99	4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83	183.47
省联社管理费	1,089.68	665.39
其他	8.41	9.01
合计	13,237.66	12,061.52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主要是省联社上线了集中作业项目，省联社管理费有所增加。

**(4)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76.28	82,221.26	-2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333.49	-91,123.29	30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流量分析:**

无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6,852.00	4.09%	159,038.02	5.47%
存放同业款项	47,527.55	1.42%	34,607.24	1.19%
拆出资金	35,101.01	1.05%	10,000.00	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30.53	2.54%	100,005.25	3.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244.25	0.10%	1,719.33	0.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41,850.63	64.01%	1,896,724.94	6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0	0.00%	60.00	0.00%
固定资产	9,789.57	0.29%	10,241.15	0.35%
在建工程	17.69	0.00%	44.36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5,130.44	0.18%
债权投资	864,444.35	25.84%	668,055.53	22.98%
使用权资产	500.72	0.01%	0.00	0.00%
无形资产	6,183.78	0.18%	6,202.26	0.21%
长期待摊费用	1,396.41	0.04%	1,353.89	0.05%
抵债资产	0.00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24.68	0.42%	13,924.68	0.48%
其他资产	73.34	0.00%	68.64	0.00%
<b>资产总计</b>	<b>3,345,996.51</b>	<b>100.00%</b>	<b>2,907,175.74</b>	<b>100.00%</b>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金额	占总负债的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的比重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300.00	4.91%	139,913.04	5.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637.92	0.12%	1,417.02	0.05%
拆入资金	120,075.17	3.92%	50,012.22	1.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12.07	2.29%	0.00	0.00%
吸收存款	2,712,740.71	88.57%	2,437,001.28	92.49%
应付职工薪酬	29.29	0.00%	3,337.26	0.13%
应交税费	1,497.30	0.05%	585.34	0.02%
应付利息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160.31	0.14%	2,744.30	0.10%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395.74	0.01%	0.00	0.00%
其他负债	45.87	0.00%	5.19	0.00%
<b>负债总计</b>	<b>3,062,894.37</b>	<b>100.00%</b>	<b>2,635,015.67</b>	<b>100.00%</b>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拆入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70062.95 万元，主要是向国开行借入转贷款资金 70000 万元。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是全国农村信用社首家改革试点单位，是经江苏省政府同意，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地方性金融机构，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投资金额 60 万元，持股比例 1.61%。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2、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余额 9.95 亿元，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4 亿元，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81 亿元。所持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类型	到期日	票面利率 (%)	面值	计提减值
1	22农行二级资本债02A	商业性金融债	2032-09-23	3.03	20,000.00	500
2	22国开03	政策性金融债	2027-02-24	2.65	14,000.00	无计提
3	21国开03	政策性金融债	2026-03-03	3.30	10,000.00	无计提
4	21华夏银行02	商业性金融债	2024-11-10	3.03	9,000.00	无计提
5	21中国银行02	商业性金融债	2024-07-28	2.88	5,000.00	无计提
6	22兴业银行01	商业性金融债	2025-03-14	3.00	5,000.00	无计提
7	22华夏银行03	商业性金融债	2025-04-22	2.83	5,000.00	无计提
8	23农发02	政策性金融债	2033-02-27	3.10	3,000.00	无计提
9	18稠州商行二级01	商业性金融债	2028-09-14	6.00	3,000.00	75
10	18九江银行二级02	商业性金融债	2028-07-17	6.29	3,000.00	75
合计					<b>77,000.00</b>	

## 3、其他金融资产情况

无

### (五) 贷款相关情况

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我行各项贷款余额为 2074865.92 万元，比年初的 1891155.09 万元增加 183710.83 万元，增幅 9.71%。不良贷款按五级分类余额为 23141.89 万元，占比为 1.12%，比年初的 21843.73 万元和 1.16% 分别余额增加 1298.16 万元和占比下降 0.04 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不良贷款余额 21572.09 万元，比年初 20389.06 万元增加 1183.03 万元；可疑类不良贷款余额 1144.54 万元，比年初的 958.87 万元增加 185.67 万元；损失类不良贷款余额 425.26 万元，比年初的 495.80 万元减少 70.54 万元。

### 1、贷款风险分类及各类不良贷款的结构

本行通过贷款风险五级分类制度来衡量和监管发放及垫款的资产质量，本行根据监管部门贷款风险分类原则制订了具体的贷款分类标准，这些标准主要用来衡量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

本行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贷款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正常贷款	2,025,538.71	97.62%	1,860,738.91	98.39%
关注贷款	26,185.32	1.26%	8,572.45	0.45%
不良贷款	23,141.89	1.12%	21,843.73	1.16%
次级贷款	21,572.09	1.04%	20,389.06	1.08%
可疑贷款	1,144.54	0.06%	958.87	0.05%
损失贷款	425.26	0.02%	495.8	0.03%
<b>贷款合计</b>	<b>2,074,865.92</b>	<b>100.00%</b>	<b>1,891,155.09</b>	<b>100.00%</b>

## 2、贷款的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制造业	588741.57	28.37%	524,248.30	27.72%
建筑业	235603.93	11.36%	217,289.52	11.4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2924.38	4.96%	119,318.18	6.31%
房地产业	76232.95	3.67%	58,633.86	3.10%
批发和零售业	321347.69	15.49%	269,416.59	14.25%

### 3、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行业	期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3200	1.12%	7.96%
2	建筑业	19850	0.96%	6.81%
3	制造业	18000	0.87%	6.18%
4	制造业	15100	0.73%	5.18%
5	建筑业	14900	0.72%	5.11%
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750	0.71%	5.06%
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600	0.70%	5.01%
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800	0.67%	4.74%
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790	0.66%	4.73%
10	房地产业	13000	0.63%	4.46%
	合计	160990	7.76%	55.24%

### 4、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保证	548,589.67	26.44%	487,056.01	25.75%
抵押	1,202,799.43	57.97%	1,137,434.62	60.14%
质押	12,849.10	0.62%	17,205.40	0.91%
信用	310,627.72	14.97%	249,459.06	13.19%
客户贷款总额	2,074,865.92	100.00%	1,891,155.09	100.00%

### 5、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3个月以内	5502.01	0.27%	2527.13	0.13%
逾期3个月至1年	6200.35	0.30%	7625.78	0.40%
逾期1年以上至3年以内	4189.25	0.20%	4956.82	0.26%
逾期3年以上	1331.83	0.06%	1229.08	0.06%
逾期贷款合计	17223.44	0.83%	16338.8	0.86%
客户贷款总额	2,074,865.92	-	1,891,155.09	-

## 6、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已重组贷款	183.50	0.01%	-	-

## 7、贷款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期初余额	67,800.22	57,208.12
本期计提	14,093.11	11,172.39
本期收回	9,059.27	1,050.08
其中：收回原转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9,059.27	1,050.08
本期核销	12,744.64	1,630.37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	-
<b>期末余额</b>	<b>78,207.96</b>	<b>67,800.22</b>

### (六) 存款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总额 265.50 亿元，较年初净增 27.47 亿元，增幅 11.54%。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存款总额 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存款总额 百分比%
<b>公司客户存款</b>				
活期存款	472,024.70	17.78%	429,312.81	18.04%
定期存款	104,063.96	3.92%	95,362.59	4.00%
<b>小计</b>	<b>576,088.66</b>	<b>21.70%</b>	<b>524,675.40</b>	<b>22.04%</b>
<b>零售客户存款</b>				
活期存款	284,517.42	10.72%	271,127.50	11.39%
定期存款	1,726,908.30	65.04%	1,522,763.60	63.97%
<b>小计</b>	<b>2,011,425.72</b>	<b>75.76%</b>	<b>1,793,891.10</b>	<b>75.36%</b>
保证金存款	67,310.96	2.54%	61,610.03	2.59%
其他存款	196.25	0.01%	100.69	0.00%
<b>客户存款总额</b>	<b>2,655,021.59</b>	<b>100.00%</b>	<b>2,380,277.22</b>	<b>100.00%</b>

## （七）资本构成及管理情况

1.资本构成情况：我行资本净额主要分为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一级资本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组成；二级资本主要由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组成。

2.资本管理情况：报告期内，一是本行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强资本管理。结合业务发展和资本规划，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二是合理测算资本占用，有效调控风险资产占比，逐步实现“资本管理被动配合业务增长”向“资本风险约束机制引导业务增长”的转变，满足银监监管对我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一级资本充足率 8.5%，资本充足率 10.5%的最低要求。三是定期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和资本充足率测试，对全行资本充足程度进行检查和监测，确保资本水平与风险偏好和管理要求相适应。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风险加权资产情况：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风险加权资产计算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百分比、百分点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	283,102.13	272,160.07	10,942.06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5,301.54	5,397.25	-95.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77,800.59	266,762.82	11,037.77
其他一级资本	0	0	0.00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0	4389.24	-4,389.24
一级资本净额	277,800.59	266,762.82	11,037.77
二级资本	26,465.33	22,934.65	3,530.68
二级资本扣减项	12,844.59	13172.99	-328.40
资本净额	291,421.33	276,524.48	14,896.85
加权风险资产	2,266,042.84	1,980,058.17	285,984.6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143,691.47	1,857,706.80	285,984.6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0	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22,351.37	122,351.37	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6%	13.47%	-1.2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6%	13.47%	-1.21
资本充足率	12.86%	13.97%	-1.11
杠杆率水平	8.03%	8.83%	-0.8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458,722.70	3,020,937.09	437,785.61

#### (八) 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抵债资产余额为 0。

#### (九)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1. 开出保函：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开出保函 857.08 万元，较年初上升 278.03%。
2.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90,735.35 万元，较年初增加 17.5%。
3.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协议：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在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协议 10,000.00 万元。
4. 承诺：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承诺余额 142,449.99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诺类	信贷承诺	142,449.99	120,689.15
	其中：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15,802.84	19,239.21
	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0	76,916.09
	信用卡承诺	26,647.15	24,533.85
	租赁承诺	0	0
	资本性支出承诺	0	0
	<b>承诺类合计</b>	<b>142,449.99</b>	<b>120,689.15</b>
担保类	银行承兑汇票	90,735.35	77,221.68
	开出保函	857.08	226.72
	开出信用证	0	0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	10,000.00	24,000.00
	<b>担保类合计</b>	<b>101,592.43</b>	<b>101,448.40</b>

(十)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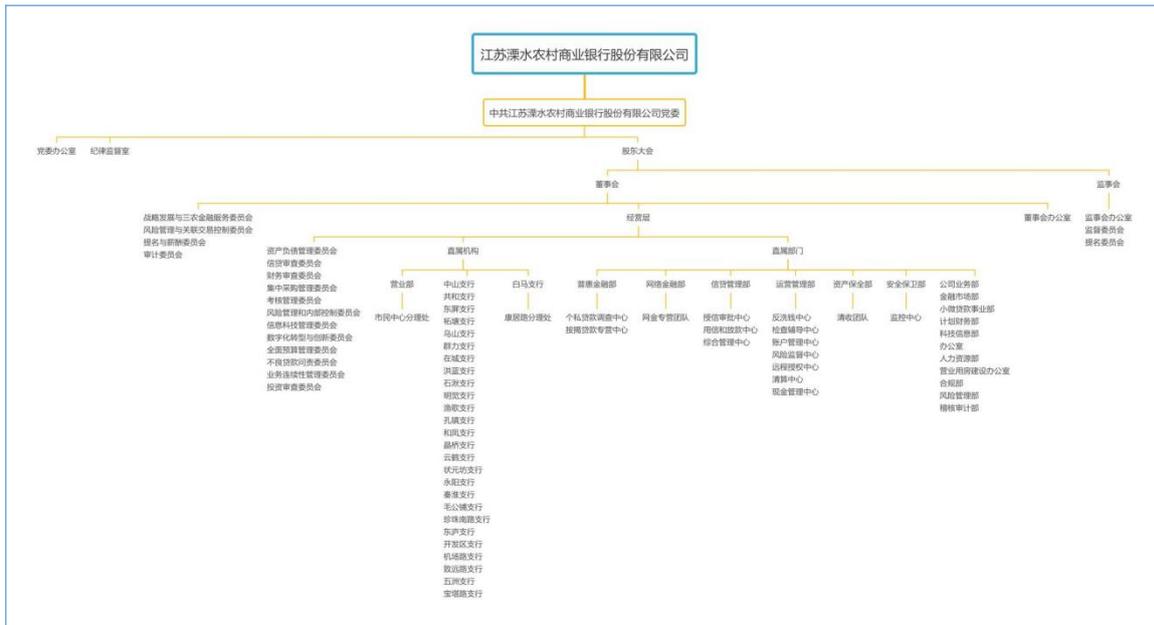
1.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需说明的事项。

(十一)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分级管理情况

##### 1. 组织架构图：

1. 组织架构图：



**2.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网点名称	营业场所地址	员工人数
1	溧水农商银行白马支行	溧水区白马镇白马桥西街10号	8
2	溧水农商银行中山支行	溧水区永阳镇中山路34-1号	10
3	溧水农商银行共和支行	溧水区白马镇朱家边集镇	7
4	溧水农商银行东屏支行	溧水区东屏镇东湖北路2号	10
5	溧水农商银行柘塘支行	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28号	9
6	溧水农商银行乌山支行	开发区湖滨西路东侧, 19号路以南乌山农贸市场一楼	8
7	溧水农商银行群力支行	溧水区东屏镇群力集镇夏蚕路1号	9
8	溧水农商银行在城支行	溧水区永阳镇分龙岗3号	10
9	溧水农商银行洪蓝支行	溧水区洪蓝镇平安西路56号	8
10	溧水农商银行石湫支行	溧水区石湫街道新河北路255号影城新苑01幢101室	9
11	溧水农商银行明觉支行	溧水区石湫镇明觉集镇正大街路137号	8
12	溧水农商银行渔歌支行	溧水区洪蓝镇蒲塘桥大道73号	7
13	溧水农商银行孔镇支行	溧水区和凤镇孔镇北路2号	8
14	溧水农商银行和凤支行	溧水区和凤镇和凤北路1号	9
15	溧水农商银行晶桥支行	溧水区晶桥镇集镇晶盈东路1号	8
16	溧水农商银行云鹤支行	溧水区晶桥镇杭村集镇	7
17	溧水农商银行营业部	溧水区永阳镇中山路22号	18
18	溧水农商银行状元坊支行	溧水区珍珠南路99号广成东方名城110幢101室	9
19	溧水农商银行永阳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交通路59号	10

20	溧水农商银行秦淮支行	溧水区永阳镇秦淮路 166 号	9
21	溧水农商银行毛公铺支行	溧水区和凤镇毛公铺路 148 号	7
22	溧水农商银行市民中心分理处	溧水区永阳街道天生桥大道 600 号	5
23	溧水农商银行珍珠南路支行	溧水区永阳镇珍珠南路 38-4 号	8
24	溧水农商银行东庐支行	溧水区东庐集镇	8
25	溧水农商银行开发区支行	溧水区永阳镇珍珠北路 192 号	9
26	溧水农商银行康居路分理处	溧水区白马镇康居路	1
27	溧水农商银行机场路支行	溧水区秦淮大道 188 号	7
28	溧水农商银行致远路支行	致远路 68 号 19 幢-2 室	6
29	溧水农商银行五洲支行	交通路 69 号天益汽车贸易服务园 3 号楼一层 201	5
30	溧水农商银行宝塔路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宝塔北路 11 号	7

### （十三）企业社会责任

在做大做强企业的同时，本行坚持回报社会，关注民生，帮扶弱势群体，履行社会责任。化网点环境，网点外部设置统一标准，聚焦服务效能的提升，落实“就近办”“苏服办”，提供规范、便捷、贴心的金融服务，打造“圆鼎家园”品牌。加大防赌反诈宣传，积极开展“送金融知识下乡”“金融知识普及月”等活动，广泛深入宣传金融政策、金融服务品种。同时积极支持我区各项活动，赞助南京溧水国际山地半程马拉松、溧水秦淮源头灯会、首届洪蓝龙舟节等，为打造溧水城市品牌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 （十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本行已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本行三年发展战略规划中，并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董事会战略发展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工作中；监事会监督消保各项机制运行，指导和督促本行各项消保基本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并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确保问题及时落实整改。高级管理层在工作中执行消保规定，全面推进消保管控。

为强化消保文化建设，树立全行消保理念，2023 年，本行将消保理念纳入各类培训中，对新入行员工进行包括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员工行为禁止性规定的教育培训；在“溧量学堂”中授课，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贷客户信息保密管理等开展培训，对照制度条款剖析典型案例；在“云端学习”发布课程，解析投诉处理流程和要点，引导员工掌握解决问题和稳定情绪的技巧，提升投诉处理能力和消保意识，培育消保文化。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持续优化客户服务，规范投诉处理流程，提高客户投诉处理效率。2023 年上半年，全行各渠道受理客户投诉的数量为 111 件，及时办结 111 件，投诉及时办结率 100%。本行严格按照投诉处理有关管理办法转支行、条线部门进行调查、核实、处理，在合理、合法的情况下为客户做好解释工作，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办理相关业务，力所能及做好客户服务工作，提高客户服务满意度。

2023 年上半年通过组织开展了“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宣传”“非法集资知识宣传”“防范不法中介宣传”、“守住‘钱袋子’”等系列金融知识普及活动，以网点宣传、现场宣教、线上普及等多种方式开展，高度重视培养社会公众金融素养，持续推进构建本行更趋完善的

宣教体系。

### （十五）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2023年上半年，本行始终扛起服务小微企业的金融责任，坚守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在工作中发挥优势、补齐短板，以差异化的金融服务满足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至2023年6月末，全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42.05亿元，较年初增长15.87亿元，增幅12.58%，占全行贷款的68.46%，为0.63万户小微企业发展提供了信贷支持。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较年初下降了31个BP。

## 三、持续经营评价

2023年，本行精准落实银保监会、人民银行、省联社等各项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坚持扎根溧水，坚持扬长避短、固本强基，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积极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作用，践行“家门口的银行”的责任担当，有效应对同业竞争加剧、互联网金融、利率市场化等困难挑战。

以《溧水农商银行2022-2024年发展战略规划》为纲要，充分利用溧水区高质量发展的契机，深耕“三农金融”，在零售业务端不断发力，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与区域经济发展同频共振，促进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巩固溧水区“乡村振兴的主办行”的地位。报告期内存贷规模稳中有升、网络金融业务持续发展，不良贷款控制得当，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优化，整体推进深化“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工作和案件专项整治工作，保障业务规范开展。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稳健，风险可控，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 四、风险因素

###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本行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各类风险，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自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本行报告期内与上年度的风险因素未发生明显变化。

#### 一、信用风险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即受信人不能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而使授信人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发生偏离的可能性。报告期内，本行加强信用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 1.加强资产质量管理，严控不良贷款规模。
- 2.严控大额贷款规模，强化风险管控。
- 3.将逾欠息贷款催收推进会纳入常态化工作范畴。
- 4.突出贷款准入管理。
- 5.充分发挥风险预警系统在信贷全流程管理中的应用。

#### 二、市场风险及对策

2023年面对市场环境、监管环境的变化，本行将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进一步强化期限管理，严密防范市场风险。

- 1.把握市场趋势，合理配置资产。
- 2.加强投研分析，提升市场驾驭能力。
- 3.严把关口，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 4.加强制度建设和机制建设，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

5.推进队伍建设，提升核心人员素质。

### 三、操作风险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加强操作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 1.牵头落实 2023 年度检查立项工作。
- 2.加强制度建设，完善风控体系。
- 3.持续深化员工异常行为监测
- 4.利用模型实时采集异常数据。
- 5.持续完善制度流程动态管理机制。
- 6.筑牢合规管控三道防线。
- 7.抓实整改管理。
- 8.加大违规处罚力度。

### 四、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以事前预防、安全第一为原则，切实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和持续监测，同时，运用内部资金转移价格等定价工具，引导合理配置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报告期内，本行加强流动性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 1.定期开展压力测试。
- 2.切实做好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工作。

### 五、声誉风险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加强声誉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 1.完善制度体系，明确责任落实。
- 2.落实舆情监测，畅通反馈渠道。
- 3.全面加强沟通协作。
- 4.积极开展营销活动，提升品牌影响力。

##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重大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否

#####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否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否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具体事项类型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b>1. 资产类业务</b>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1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17.71
同业存单	0
拆出资金	0
买入返售	0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资产类业务合计	12207.71
本年交易形成的损益合计	0
<b>2. 负债类业务</b>	
吸收存款	3579.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0
负债类业务合计	3579.41
本年交易形成的损益合计	0
<b>3. 表外业务</b>	
银行承兑汇票	0
开出保函	0
承诺	0
表外业务合计	0
<b>4. 提供服务类业务</b>	0
<b>5. 接受服务类业务</b>	51.40
<b>6. 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类型</b>	0

####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2月15日本行召开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重大关联交易客户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5亿元的报告》，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我行股东,其督导员周石华是我行董事,属我行关联客户。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对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5亿元，上半年无授信。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与本行有存量交易余额1900万元，业务品种为中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利率6.71%。

#### （六）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无

#### （七）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 （八）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无

####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股东分别签署了承诺函，承诺：本人（公司）与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不发生违规、不当关联交易,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本人（公司）支持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加强“三农”金融服务,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资金主要用于当地；本人（公司）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章程，合法经营，诚实守信，依法纳税，有良好的社会声誉，无欠贷欠息记录，近两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干预银行董事会、高管层享有的决策权和管理权，不越过董事会和高管层直接干预或利用影响力干预银行的日常经营管理，进行利益输送，或以其他方式损害存款人、商业银行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利。支持机构长远稳健发展，不强制要求银行违反规定分红。不向银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所持该行股份；在必要时向银行补充资本，并通过银行每年向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报告资本补充能力；本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以下情形：被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存在严重逃废银行债务行为；提供虚假材料或作不实声明；对商业银行经营失败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负有重大责任；拒绝或阻碍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依法实施监管；因违法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部门或政府有关部门查处，造成恶劣影响的；其他可能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本人（公司）提供的有关资质条件、关联关系、入股资金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信息或不实声明、存在滥用股东权利或其他损害银行利益的行为,本人（公司）承担相应后果，银行可要求本人（公司）限期转让股权或限制本人（公司）的相关股东权利（包括股东大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银行监管部门可限制或禁止商业银行与本人（公司）开展关联交易，限制持有商业银行股权的限额、股权质押比例等，并可限制本人（公司）的相关股东权利（包括股东大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

(十)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无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十一) 调查处罚事项

无

(十二) 失信情况

无

(十三) 重大突发事件

无

(十四) 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为 760,095,596 股，比期初增加 0 股。

#### (二)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 (股)	比例 (%)	户数	股数 (股)	比例 (%)
法人股	179	615,574,388	80.99	179	615,574,388	80.99
自然人股	1202	144,521,208	19.01	1201	144,521,208	19.01
总股数	1381	760,095,596	100.00	1380	760,095,596	100.00

### 二、前十大户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1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020,614	0	152,020,614	20.00%
2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47,687,179	0	47,687,179	6.27%
3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36,012,038	0	36,012,038	4.74%
4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26,866,944	0	26,866,944	3.53%
5	南京鸿锦灿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6,574,816	0	26,574,816	3.50%
6	江苏景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46,359	0	20,946,359	2.76%
7	南京庭辉建材有限公司	18,819,319	0	18,819,319	2.48%
8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15,077,680	0	15,077,680	1.98%
9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11,295,532	0	11,295,532	1.49%
10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164,444	0	11,164,444	1.47%
	合计	366,464,925	0	366,464,925	48.21%

以上股东相互关系说明：本行前十大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 三、持股 1%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持有变动情况	期末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020,614	0	20.00%		
2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47,687,179	0	6.27%		
3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36,012,038	0	4.74%		
4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26,866,944	0	3.53%		
5	南京鸿锦灿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6,574,816	0	3.50%		
6	江苏景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46,359	0	2.76%		
7	南京庭辉建材有限公司	18,819,319	0	2.48%		
8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15,077,680	0	1.98%		
9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11,295,532	0	1.49%		
10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164,444	0	1.47%		
11	南京蘭武立荣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354,062	0	1.36%		
12	南京景山置业有限公司	9,986,621	0	1.31%		
13	南京瑞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46,529	0	1.23%		
14	南京胥螯水产品有限公司	9,301,184	0	1.22%		
15	南京讯润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9,098,326	0	1.20%		
16	南京景致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7,972,444	0	1.05%		
17	南京环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972,444	0	1.05%		
18	江苏新百利拉链有限公司	7,972,444	0	1.05%		
19	南京亚力电气有限公司	7,604,213	0	1.00%		
20	南京琅宇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601,026	0	1.00%		

以上股东所持本行股份的质押、托管、冻结情况：持股 1%以上股东均已在江苏股交中心托管，均未质押、未冻结。

### 四、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方	实际控制人	持股比例	是否董监事	质押或冻结情况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无	20.00%	是	无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宁波雏菊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胡谦	6.27%	是	无
	南京中盛轨道交通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陈妍妮	4.74%	是	无
	永隆王(南京)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南京永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永隆家居有限公司				
	南京芳迪家居有限公司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南京黄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王银云	1.49%	是	无
	南京易沃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圆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江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赵孝禄	—		0.01%	是	无
王俊婷	江苏裕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俊婷	0.56%	是	无
	句容裕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句容茅山桃花泉农庄有限公司				
	江苏裕泰投资有限公司				

##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无变化。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变化。

##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股票发行情况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未发行股票。

单位：元/股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	—	—	—	—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债券违约情况：

无

### 三、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3 年 7 月 1 日	0.2	0.6	-
合计	0.2	0.6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第四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端淳华	董事长	男	1972年6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段向宁	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70年11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陶翔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1971年7月	本科	2021/6/23-2022/4/29	是
蒋长征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1977年12月	本科	2022/6/8-2024/6/22	是
庄尚文	独立董事	男	1982年9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陈传明	独立董事	男	1957年9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傅康生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7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周石华	股权董事	男	1966年2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否
王银云	股权董事	男	1966年9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胡谦	股权董事	男	1977年9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叶明翠	股权董事	女	1974年10月	大专	2021/6/23-2024/6/22	是
赵孝禄	股权董事	男	1964年8月	大专	2021/6/23-2024/6/22	是
刘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4年12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曹长林	职工监事	男	1970年10月	本科	2021/6/23-2023/1/11	是
谢静	职工监事	女	1976年2月	本科	2023/1/11-2024/6/22	是
蒋志芬	外部监事	女	1958年10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王国林	外部监事	男	1971年11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王俊婷	股权监事	女	1976年9月	专科	2021/6/23-2024/6/22	是
李加全	副行长	男	1977年12月	本科	2022/1/7-2024/6/22	是
王锋云	副行长	男	1976年9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常立强	副行长	男	1982年10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史志明	副行长	男	1986年8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芮斌	副行长	男	1981年9月	本科	2022/2/10-2024/6/22	是
于志薇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年1月	本科	2021/6/23-2024/6/22	是
谢静	稽核审计部负责人	女	1976年2月	本科	2021/6/23-2022/11/17	是

孙凯	稽核审计部负责人	男	1989年4月	本科	2022/11/17-2024/6/22	是
陈桃兰	合规部负责人	女	1982年3月	研究生	2022/10/12-2024/6/22	是
张俊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男	1986年9月	研究生	2021/6/23-2024/6/22	是
董事会人数:						11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端淳华	董事长	194848	0	194848	0.026%
段向宁	执行董事、行长	13008	0	13008	0.002%
刘鼎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蒋长征	执行董事、副行长	0	0	0	0
周石华	股权董事	0	0	0	0
王银云	股权董事	0	0	0	0
胡谦	股权董事	0	0	0	0
叶明翠	股权董事	0	0	0	0
赵孝禄	股权董事	95576	0	95576	0.013%
王俊婷	股权监事	4223665	0	4223665	0.556%
李加全	副行长	0	0	0	0
王锋云	副行长	0	0	0	0
常立强	副行长	121501	0	121501	0.016%
史志明	副行长	37381	0	37381	0.005%
芮斌	副行长	0	0	0	0
于志薇	董事会秘书	38226	0	38226	0.005%
谢静	职工监事	121378	0	121378	0.016%
张俊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0	0	0	0
陈桃兰	合规部负责人	0	0	0	0
孙凯	稽核审计部负责人	0	0	0	0
<b>合计</b>	-	<b>4845583</b>	<b>0</b>	<b>4845583</b>	<b>0.67%</b>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无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事项：

无

## 二、员工情况

###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高管人员	9	9
中层管理人员	62	62
专业类人员	159	160
操作类人员	97	95
支持保障人员	98	97
员工总计	425	42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2	23
本科	344	348
专科	54	49
专科以下	5	3

员工总计	425	423
------	-----	-----

**(二)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人员培训：依照年初制定的《员工培训计划》，统筹安排各条线、各岗位的专业化知识(技能)培训和综合性的员工素质能力提升培训，以线上线下、内训外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培训的有效性，促进人才培养。
2. 薪酬政策：本行按照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体现行业特点，激励与约束相结合，薪酬分配与风险、责任相一致的原则，建立了与企业文化、经营目标、经营战略相一致的薪酬制度。员工薪酬制度由即期收入、远期收入和保险福利待遇三部分组成。实现了收入与贡献度相匹配、不同岗位有序区别的薪酬体系。
3. 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需承担部分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101 人。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 一、公司治理

#### （一）制度与评估

#####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 ①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1次，审议通过《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2年度履职尽责情况的评价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2023年度财务收支预算编制情况的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溧水农商银行监事会对2022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评价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溧水农商银行章程>的议案》等9项提案。股东大会召开的程序、决议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律师现场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 ②董事、董事会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执行董事3名，股权董事5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要求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2次（包含临时董事会），定期听取行长室、稽核审计、风险管理、合规内控等方面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审计工作计划》《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绿色信贷执行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关于召开溧水农商银行2023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等44项提案。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其中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的工作职责认真开展工作。

### ③ 监事、监事会与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四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2名、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监事会会议2次，定期听取董事会、行长室等方面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溧水农商银行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2年度履职尽责情况的评价报告》等27项提案。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分别由外部监事担任。报告期内，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的工作职责认真开展工作。

### ④ 高级管理层

本行行长室由1名行长、6名副行长组成。行长室下设12个专门委员会、17个职能部门以及1个营业部和27个分支机构，2个分理处。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落实年度预算，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任务。

### ⑤ 信息披露

本行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的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各类信息。报告期内，披露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对公司重要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

### ⑥ 各项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修订情况

无。

##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能够有效行使权利。所有在册股东均可参加股东大会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表决权、对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发表意见或提出质询，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本行重要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决策机构的职权范围内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独立董事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要求，忠实、勤勉、高效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密切关注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业务创新转型等工作开展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审议的事项，提前研究会议材料，在会议讨论过程中从独立的专业人士角度，充分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独立判断，审慎作出决策。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 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半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董事名称	董事类别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参加董事会次数	应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	实际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庄尚文	独立董事	1	1	2	1	2	2	1
陈传明	独立董事	1	0	2	2	3	3	0
傅康生	独立董事	1	0	2	2	2	2	0

### 5、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23年5月10日，2023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本行实际，对原《章程》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原第一章第四条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009.5596 万元。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570.0640 万元。
原第三章第二十条	本行的总股本为 760095596 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自然人股东 1201 户，股本金 14452.12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19.01%，其中职工股东 208 户，股本金 2357.48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3.11%。法人股东 177 户，股本金 61557.44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80.99%。	本行的总股本为 805700640 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自然人股东 1201 户，股本金 15319.19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19.01%，其中职工股东 208 户，股本金 2498.92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3.10%。法人股东 179 户，股本金 65250.88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80.99%。
原第三章第二十一条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 36,690.47 万股，占总股本的 48.27%。 （二）最大十名自然人持股 2,270.2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99%。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 38845.28 万股，占总股本的 48.21%。 （二）最大十名自然人持股 2,406.42 万股，占总股本的 2.99%。

## （二）三会运作情况

###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2	<p><b>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b></p> <p>本行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行长室工作报告》《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评价报告》等 33 项议案。</p> <p><b>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b></p> <p>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行长室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2023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22 年合规风险管理评估报告》《2023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p>
监事会	2	<p><b>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b></p> <p>本行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评价意见》《监事会对行长室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评价意见》《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评价意见》《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履职尽责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评价意见》等 21 项议案。</p> <p><b>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b></p> <p>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行长室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评价意见》《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的评价意见》《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意见书》《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呆账贷款核销管理专项检查评估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检查评估报告》等 6 项议案。</p>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大会	1	<p><b>202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b></p> <p>本行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人员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尽责情况的评价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 2023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编制情况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lt;章程&gt;的议案》等 9 项议案。</p>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本行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监管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保障了“三会一层”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本行未引入职业经理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本行注重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报告期内，本行一方面通过官方网站进行信息披露及时向股东、投资者披露公司重大信息，保障股东、投资者的知情权，另一方面通过电话、现场交流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股东的联系，及时解答相关问题，为股东和投资者提供服务。

### （五）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内设 17 个职能部门：一道防线细分前、中、后台和综合条线，其中，前台为公司业务部、普惠金融部、金融市场部、网络金融部、小微贷款事业部；中台为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后台部门为运营管理部、资产保全部、科技信息部；综合管理部门为安全保卫部、办公室、营业用房建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二道防线为合规部、风险管理部。三道防线为稽核审计部。

本行设立营业部、支行、分理处共 30 个，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27 个，分理处 2 个。

## 二、内部控制

###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监督工作，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独立，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修订《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能部门、机构设置及职责分工方案》，健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管理组织架构；制定《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结合监管要求、同业分析、自身历史数据分析、外部环境和经营状况分析等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科学设置风险偏好的陈述内容和指标。纳入评价范围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得以有效执行，2023年开展制度后评价，对已发文各项制度的适应性和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对信贷条线的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修改、补充、移交，对进一步规范了本行业务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实现了内控制度的持续改进。暂未发现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 二、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368,519,999.67	1,590,380,225.17
贵金属	2		
存放联行款项	3		
存放同业款项	4	475,275,465.05	346,072,384.87
拆出资金	5	351,010,136.99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850,305,292.57	1,000,052,533.36
衍生金融资产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9		
应收利息	10		
应收股利	11		
其他应收款	12	32,442,538.75	17,193,342.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21,418,506,255.02	18,967,249,372.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其他债权投资	15		51,304,382.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债权投资	17	8,644,443,480.69	6,680,555,348.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600,000.00	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		
投资性房地产	20		
固定资产	21	97,895,739.65	102,411,534.19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	176,889.95	443,578.09
固定资产清理	23		
使用权资产	24	5,007,168.88	
无形资产	25	61,837,849.16	62,022,561.76
开发支出	26		
长期待摊费用	27	13,964,089.71	13,538,935.44
抵债资产	28		
持有待售资产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139,246,801.99	139,246,801.99
待处理财产损益	31		
其他资产	32	733,390.20	686,449.05
<b>资产总计</b>	<b>33</b>	<b>33,459,965,098.28</b>	<b>29,071,757,449.5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4	1,503,000,000.00	1,399,130,400.00
联行存放款项	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6	36,379,199.32	14,170,215.20
拆入资金	37	1,200,751,666.67	500,122,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负债	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	700,120,657.53	
吸收存款	41	27,127,407,091.94	24,370,012,845.96
应付职工薪酬	42	292,900.00	33,372,649.26
应交税费	43	14,973,014.40	5,853,444.04
应付利息	44		
应付股利	45		
其他应付款	46	41,603,052.56	27,442,972.20
预计负债	47		
应付债券	48		
租赁负债	49	3,957,445.02	
持有待售负债	50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		
其他负债	52	458,685.52	51,921.39
<b>负债总计</b>	<b>53</b>	<b>30,628,943,712.96</b>	<b>26,350,156,670.2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b>54</b>		
实收资本（股本）	55	760,095,596.00	760,095,596.00
其中：法人股股本	56	615,574,388.00	615,574,388.00
自然人股股本	57	144,521,208.00	144,521,208.00
其他股本	58		
资本公积	59	491,422,811.80	491,422,811.80
减：库存股	60		
其他综合收益	61	1,257,990.27	1,375,626.93
盈余公积	62	161,608,253.73	161,608,253.73
一般风险准备	63	1,020,786,040.92	1,020,786,040.92
未分配利润	64	395,850,692.60	286,312,449.90
其他权益工具	6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6</b>	<b>2,831,021,385.32</b>	<b>2,721,600,779.28</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7</b>	<b>33,459,965,098.28</b>	<b>29,071,757,449.55</b>

法定代表人： 端淳华 行长： 段向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蒋长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俊

##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b>1</b>	<b>349,386,388.04</b>	<b>353,854,461.00</b>
（一）利息净收入	2	198,152,053.02	201,492,052.71
利息收入	3	499,402,783.14	467,556,375.11
利息支出	4	301,250,730.12	266,064,322.40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778,945.10	1,175,310.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3,862,004.93	3,276,627.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4,640,950.03	2,101,317.44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37,226,870.24	139,074,437.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	252,759.21	-969,427.19
(五)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六) 其他收益	12	14,496,984.00	12,708,278.00
(七)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		
(八) 其他业务收入	14	36,666.67	373,809.52
<b>二、营业支出</b>	<b>15</b>	<b>190,700,058.28</b>	<b>199,180,555.97</b>
(一) 税金及附加	16	1,031,296.02	1,288,066.19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7	132,376,633.81	120,615,247.46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8		
(四) 信用减值损失	19	57,292,128.45	77,277,242.32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0		
<b>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b>	<b>21</b>	<b>158,686,329.76</b>	<b>154,673,905.03</b>
加: 营业外收入	22	218,002.95	88,059.39
减: 营业外支出	23	699,023.22	4,409,222.01
加: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4		
<b>四、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b>	<b>25</b>	<b>158,205,309.49</b>	<b>150,352,742.41</b>
减: 所得税费用	26	48,667,066.79	46,657,866.00
<b>五、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b>	<b>27</b>	<b>109,538,242.70</b>	<b>103,694,876.41</b>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8	109,538,242.70	103,694,876.4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0</b>	<b>-117,636.66</b>	<b>-360,052.68</b>
(一) 以公允价值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117,636.66	-360,052.68
(二) 以公允价值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2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3</b>	<b>109,420,606.04</b>	<b>103,334,823.73</b>
<b>八、每股收益:</b>	<b>34</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6		

法定代表人: 端淳华 行长: 段向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蒋长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俊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2,779,603,230.10	2,187,920,416.3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103,869,600.00	353,267,202.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351,010,136.99	229,014,383.3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503,264,788.07	470,833,002.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00,375,327.15	379,461,86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4,438,123,082.31	3,620,496,873.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1,700,031,804.99	2,150,616,684.8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351,315,254.34	138,195,708.1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305,891,680.15	268,165,639.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104,163,590.97	86,454,10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49,791,714.54	124,001,96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4,127,322,332.03	30,850,16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5,935,885,868.34	2,798,284,265.9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b>	<b>-1,497,762,786.03</b>	<b>822,212,607.46</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9,494,748,773.26	6,805,074,237.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137,226,870.24	139,074,437.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9,631,975,643.50	6,944,148,67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7,731,912,264.67	7,849,146,073.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6,728,461.07	6,235,471.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7,738,640,725.74	7,855,381,545.2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b>	<b>1,893,334,917.76</b>	<b>-911,232,869.55</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b>		
	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	395,572,131.73	-89,020,26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1,080,367,061.70	404,639,693.5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2</b>	<b>1,475,939,193.43</b>	<b>315,619,431.45</b>

法定代表人：\_端淳华\_行长：\_段向宁\_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蒋长征\_会计机构负责人：\_张俊\_

注意：请在财务报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附注披露应符合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要求。

#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货币单位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溧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1年进行改制,2012年7月6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12〕358号”文批准设立,领取金融许可证,证书号:B1350H232010001。2012年7月18日经原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598024647A,法定代表人:陈亚,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并于2012年8月10日正式成立开业。2013年度至2016年度股金分红时实行现金与转增股相结合,并在2017年完成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本行注册资本人民币55,512.08万元。2018年11月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端淳华。2018年至2022年本行股金分红实行现金与转增股相结合,分红后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009.56万元。

截至2023年6月末,本行拥有员工419名(含在岗员工、劳务派遣),下设分支机构30家,其中:营业部1个,支行27个,分理处2个。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

本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作为会计要素计量方法。

#### 4.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5. 金融工具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将金融资产按照主体管理的业务模式及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三类。另外，权益工具投资应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若初始不可撤销地选择在其他综合收益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则其他综合收益不会循环计入损益。

##### 5.1 初始确认和计量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于买卖交易日，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行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利润表；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交易价格。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交易价格存在差异，且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时，本行将该差异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 5.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5.2.1 金融资产

本行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反映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比如本行持有该项金融资产是仅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那么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其他”。业务模式在金融资产组合层面进行评估，并以按照合理预期会发生的情形为基础确定，考虑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旨在识别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

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按摊余成本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摊余成本以该类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后确定。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按公允价值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除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外，该等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利润表。该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相应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利润表，不调整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3）权益工具投资

在初始确认时，本行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权益工具应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权益工具的定义。当该项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未分配利润”。本行有权收取的该等权益工具产生的符合条件的股利计入利润表。该等权益工具投资无需确认减值损失。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按照准则要求必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按公允价值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利得或损失，除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外，均计入当期利润表；本行有权收取的本类别的权益工具产生的符合条件的股利也计入利润表。

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本行对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重分类，自其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5.2.2 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行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行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

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述情形外，相关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利润表：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该金融负债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未分配利润”。

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 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将其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5.2.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项金融工具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本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金融负债为包含一种或多种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

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5.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为客户贷款、透支和取得其他银行额度提供保证。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确定的减值准备金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

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 5.4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行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及被其他市场交易者普遍使用的估值技术等。

本行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行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并采用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 5.5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当从金融资产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

时，本行已将与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当合同所指定的义务解除、撤销或届满时，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 5.6 金融资产的减值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评估并确认相关减值准备。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5.7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6. 金融负债

本行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下列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行于初始确认时即对金融负债进行分类。

#### 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买入返售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方买入贴现票据、一般公司债券、长期应收款及贷款，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拆借业务。卖出回购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贴现票据、一般公司债券、长期应收款及贷款卖给交易对方，之后在合约约定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购回的资金拆借业务。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初始确认，并记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贴现票据及长期应收款，在合约期间视为向交易对手方提供的抵押资产，仍在本行资产相关科目中反映。

本行根据协议售出资产并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出售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进行回购的，已售出资产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确认。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本行根据协议购买资产并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购买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返售的，所购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购入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价格与返售价格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

营企业的投资。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行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除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	20	4.85
机器设备	3	5	19.40
电子设备	3	3	32.33
运输工具	3	4	24.25
其他设备	3	5	19.40

## 10.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行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本行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10.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 10.2后续计量

#### 10.2.1计量基础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行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10.2.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行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本行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行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计算折旧。

## 11.无形资产

本行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成本入账。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年底进行减值测试。

## 1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其他营业成本。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4.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抵债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得转回。

##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 16.收入确认

收入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16.1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于产生时以确定的实际利率计量。在确定收益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或预计利率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不大时，采用合同利率。

当一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 16.2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确认。资产买卖、或参与第三方进行资产买卖交易（如购买客户贷款、证券，或出售业务）时产生的手续费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1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18.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行以可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

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19.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不完全由本行控制的一个或数个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20.担保合同

本行开具下列担保合同：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这些担保合同将使本行在被保证方未能履行条款时，向担保合同持有方代为支付款项。担保合同的担保金额作为表外科目披露。

#### 21.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 21.1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

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2 本行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21.2.1 经营租赁

本行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 21.2.2 融资租赁

本行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在“客户贷款”项目列示。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当从应收融资租赁款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转移，并且本行已将与租赁物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项应收融资租赁款。租赁期内本行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五、税项

###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金融服务收入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 5.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2012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捐赠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符合要求的捐赠支出免征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全额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5号），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对金融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应先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不足冲减部分可据实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6号），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对金融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贷款损失，应先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不足冲减部分可据实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

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 以下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 号), 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本通知所称小额贷款, 是指单笔且该农户贷款余额总额在 1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 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免征增值税; 通知所称小额贷款, 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 没有授信额度的, 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 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免征增值税。通知所称小额贷款, 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 没有授信额度的, 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 1,0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需说明的事项。

## 七、财务报表项目的注释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现金	9,029.17	16,430.6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26.7	115,606.5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39.04	27,000.77
合计	136,852.00	159,038.02

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分别为5%、5%。

##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20,000.02	10,000.04
存放系统内款项	27,525.69	24,605.20
存放系统内款项应收利息	1.84	2.00
合计	47,527.55	34,607.24

## 3. 拆出资金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拆放系统内款项	35,000.00	10,000.00
拆放系统内款项应收利息	101.01	0
合计	35,101.01	10,000.00

按照省联社及人民银行统计口径，本行将拆放境内其他非银行同业款项 145,000.00 万元纳入贷款统计。

##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交易性基金	85,030.53	100,005.25
合计	85,030.53	100,005.25

## 5. 其他应收款

## 5.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手续费、卡挂账等	681.45	3.74
ETC 等垫付款项	2,656.28	1,689.82

代垫诉讼费	139.00	111.88
网点装修工程款等	176.84	351.26
其他	74.62	45.15
小计	3,728.19	2,201.85
减：坏账准备	483.94	482.52
合计	3,244.25	1,719.33

## 5.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23.06.30			2022.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621.41	97.14	376.73	1,977.88	89.83	258.55
1至2年	12.58	0.34	12.58	76.34	3.47	76.34
2至3年	59.42	1.59	59.42	68.10	3.09	68.10
3年以上	34.78	0.93	34.78	79.53	3.61	79.53
合计	3,728.19	100	483.51	2,201.85	100.00	482.52

##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6.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个人贷款和垫款：		
农户贷款	448,424.70	406,243.08
非农个人贷款	325,414.08	337,293.30
个人信用卡透支	7,300.06	10,308.03
小计	781,138.84	753,844.41
企业贷款和垫款：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645.00	1,990.87
农村企业贷款	84,614.56	94,518.46
非农企业贷款	1,185,601.79	1,035,651.24
贴现	21,826.12	5,118.08
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	145,000.00	80,000.00
小计	1,438,687.47	1,217,278.65
应计收贷款利息	3,259.87	3,809.84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23,086.18	1,974,932.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79,060.55	78,207.96
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减值准备	2,175.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1,850.63	1,896,724.94

## 6.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类	2023.06.30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34,204.19	1.54	27,837.86	1.41
采矿业	3,950.00	0.18	3,000.00	0.15
制造业	588,701.96	26.48	524,216.27	26.5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0,472.60	1.82	30,578.00	1.55
建筑业	235,603.93	10.60	217,289.52	1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462.95	1.10	20,232.37	1.02
批发和零售业	321,347.69	14.46	269,416.59	13.64
住宿和餐饮业	24,584.35	1.11	20,605.63	1.04
房地产业	76,232.95	3.43	58,633.86	2.9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0,381.44	5.42	110,117.23	5.5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953.00	0.27	5,782.00	0.2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2,924.38	4.63	119,318.18	6.0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1,687.32	0.53	11,235.56	0.57
教育	3,190.34	0.14	3,193.95	0.1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14.25	0.10	2,305.90	0.1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632.61	1.02	22,224.56	1.13
个人	431,107.35	19.39	435,746.02	22.06
卫生、社会工作	9,682.50	0.44	9,389.56	0.48
买断式转贴现	15,592.50	0.70	0.00	0
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	145,000.00	6.52	80,000.00	4.05
应收贷款利息	3,259.87	0.15	3,809.84	0.19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23,086.18	100	1,974,932.90	1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79,060.55	-	78,207.96	-
减：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减值准备	2,175.00	-	0.00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1,850.63	-	1,896,724.94	-

## 6.3 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78,552.49	31,892.64	142.98	310588.11	231,512.83	17,878.37	35.83	249427.03
保证贷款	166,721.48	258,681.27	123,186.92	548589.67	137,185.25	239,762.78	110,107.98	487,056.01
抵押贷款	539,093.14	220,127.93	443,578.36	1202799.43	519,047.25	169,272.71	449,114.66	1,137,434.62
质押贷款	2,925.00	5,024.10	4,900.00	12849.1	7,374.30	4,931.10	4,900.00	17,205.40
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	145,000.00	0	0	145000	80,000.00	0	0	80,000.00
应计收贷款利息	-	-	-	3,259.87	-	-	-	3,809.84
贷款和垫款总额	-	-	-	2,223,086.18	-	-	-	1,974,932.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	-	-	79,060.55	-	-	-	78,207.96
减：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减值准备	-	-	-	2,175.00	-	-	-	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	-	-	2,141,850.63	-	-	-	1,896,724.94

## 6.4 逾期贷款：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14.60	1,337.56	293.14	0	2,845.30	1,002.95	1,691.80	714.62	12.25	3,421.62
保证贷款	3,051.22	356.55	290.24	247.87	3,945.88	71.07	2,816.39	499.21	176.19	3,562.86
抵押贷款	1,236.19	4,506.24	3,605.88	1,083.95	10,432.26	1,453.12	3,117.59	3,742.99	1,040.63	9,354.33
合计	5,502.01	6,200.35	4,189.26	1,331.82	17,223.44	2,527.13	7,625.78	4,956.82	1,229.08	16,338.80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 6.5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年初余额	78,207.96	67,800.22
本年计提	4,029.21	14,093.11
本年核销	3,536.08	12,744.64
本年转入	359.46	9,059.27
年末余额	79,060.55	78,207.96

## 6.6 贷款及垫款五级分类情况:

五级分类	2023.06.30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	2,170,499.10	97.63	1,940,706.88	98.27
关注	26,185.32	1.18	8,572.45	0.43
次级	21,572.09	0.97	20,389.06	1.03
可疑	1,144.54	0.05	958.87	0.05
损失	425.26	0.02	495.80	0.03
应计收贷款利息	3,259.87	0.15	3,809.84	0.19
合计	2,223,086.18	100.00	1,974,932.90	100.00

## 6.7 期末前十大单户贷款客户明细

## 6.7.1 2023年6月30日贷款前十名

客户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江苏永阳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3,200.00	1.08	正常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19,850.00	0.93	正常
南京市欣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制造业	18,000.00	0.84	正常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100.00	0.70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4,900.00	0.70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燃气及	14,750.00	0.69	正常

	水生产和供应业			
南京双牌石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600.00	0.68	正常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显达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800.00	0.64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东屏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790.00	0.64	正常
南京润科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3,000.00	0.61	正常
合计		173,790.00	8.11	正常

### 6.7.2 2022年12月31日贷款前十名

客户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五级分类
江苏永阳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000.00	1.32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000.00	0.79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4,900.00	0.79	正常
南京双牌石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000.00	0.74	正常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显达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900.00	0.74	正常
南京润科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3,000.00	0.69	正常
南京溧水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800.00	0.68	正常
南京泽源水务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500.00	0.66	正常
南京溧水万达商业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187.50	0.64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东屏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000.00	0.63	正常
合计		145,287.50	7.68	正常

### 6.8 期末前十名集团客户贷款明细

#### 6.8.1 2023年6月30日前十名集团客户贷款情况

集团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600.00	1.76
南京润科置业有限公司	34,554.10	1.61
南京石湫科教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800.00	1.48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31,050.00	1.45

江苏永阳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200.00	1.41
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29,750.00	1.39
南京溧水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00.00	1.33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	1.31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3,100.00	1.08
南京西普水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300.00	0.90
合计	293,854.10	13.72

### 6.8.2 2022年12月31日前十名集团客户贷款情况

集团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南京润科置业有限公司	36,461.11	1.93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250.00	1.81
江苏幸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850.00	1.74
南京石湫高校科技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300.00	1.34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24,600.00	1.30
南京溧水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9,100.00	1.01
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19,000.00	1.00
南京洪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0	0.99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700.00	0.94
南京市溧水区观山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6,950.00	0.90
合计	245,011.11	12.96

### 6.9 前十大股东贷款明细

#### 6.9.1 2023年6月30日前十大股东贷款情况

十大股东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1,900.00	0.09	正常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	4,900.00	0.23	正常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4,950.00	0.23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4,900.00	0.70	正常
合计		26,650.00	1.24	

## 6.9.2 2022年12月31日前十大股东贷款情况

十大股东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1,900.00	0.10	正常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	4,900.00	0.26	正常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5,150.00	0.27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4,900.00	0.79	正常
合计		26,850.00	1.42	

## 7.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地方政府债券	0	5,010.86
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0	119.58
合计	0	5,130.44

## 8.债权投资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国家债券	201,545.52	178,356.96
金融债券	99,474.73	126,831.05
企业债券	0	9,019.98
同业存单	204,311.70	64,005.64
地方政府债券	353,418.37	285,702.79
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8,769.03	7,689.11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075.00	3,550.00
合计	864,444.35	668,055.53

##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省联社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60.00	60.00
合计	60.00	60.00

## 10.固定资产

## 10.1 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3,859.17	0	0	13,859.17
机器设备	1,739.71	42.11	0	1,781.82
电子设备	5,052.71	200.35	0	5,253.06
运输工具	318.98	0	0	318.98
其他设备	717.43	5.00	0	722.43
合计	21,688.00	247.46	0	21,935.46

## 10.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房屋及建筑物	5,312.83	259.77	0	5,572.60
机器设备	1,131.06	112.43	0	1,243.49
电子设备	4,162.08	269.54	0	4,431.62
运输工具	223.50	21.16	0	244.66
其它设备	517.38	36.14	0	553.52
合计	11,346.85	699.04	0	12,045.89

## 10.3 固定资产净值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房屋及建筑物	8,546.34	0	0	8,286.57
机器设备	608.65	0	0	538.33
电子设备	890.63	0	0	821.44
运输工具	95.48	0	0	74.32
其它设备	200.05	0	0	168.91
合计	10,341.15	0	0	9,889.5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00	0	0	10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0,241.15	0	0	9,789.57

## 11.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房屋建筑类	14.35	3.34	0	0	17.69
其他在建工程	30.01	0	30.01	0	0
合计	44.36	3.34	30.01	0	17.69

## 12. 使用权资产

## 12.1 使用权资产原值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房屋及建筑物	0	510.07	0	510.07
合计	0	510.07	0	510.07

## 12.2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房屋及建筑物	0	9.35	0	9.35
合计	0	9.35	0	9.35

## 12.3 使用权资产净值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房屋及建筑物	0	0	0	500.72
合计	0	0	0	500.72

## 13. 无形资产

## 13.1 无形资产原值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软件使用权	1,495.58	122.95	0	1,618.53
其他	40.50	0	0	40.50
土地使用权	5,362.34	0	0	5,362.34
合计	6,898.42	122.95	0	7,021.37

## 13.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软件使用权	522.24	72.38	0	594.62
其他	28.69	2.02	0	30.71
土地使用权	145.23	67.03	0	212.26
合计	696.16	141.43	0	837.59

## 13.3 无形资产净值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软件使用权	973.34	0	0	1,023.91
其他	11.81	0	0	9.79

土地使用权	5,217.11	0	0	5,150.08
合计	6,202.26	0	0	6,183.78

##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经营性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04.22	139.60	123.44	420.38
自有资产改良支出	752.54	57.90	131.69	678.75
消防安装、电路改造等	197.13	131.60	31.45	297.28
合计	1,353.89	329.10	286.58	1,396.41

##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减值准备	52,048.72	13,012.18	52,048.72	13,012.1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550.00	887.50	3,550.00	887.5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00	25.00	100.00	25.00
合计	55,698.72	13,924.68	55,698.72	13,924.68

## 16. 其他资产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农户贷款应收利息	16.41	11.61
非农贷款应收利息	29.74	32.06
信用卡透支应收利息	27.04	7.39
农村企业贷款应收利息	0.15	17.58
合计	73.34	68.64

## 17.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本年计提	其他增加	本年核销	其他减少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2.52	0	1.42	0	0	483.94
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0	2,175.00	0	0	0	2,175.00
贷款损失准备	78,207.96	4,029.21	359.46	3,536.08	0	79,060.5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550.00	0	0	0	475.00	3,075.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00	0	0	0	0	100.00
合计	82,340.48	6,204.21	360.88	3,536.08	475.00	84,894.49

### 18.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支农再贷款	2,500.00	10,000.00
支小再贷款	147,800.00	127,300.00
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工具和贷款延期工具	0	2,613.04
合计	150,300.00	139,913.04

### 19.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3,637.67	1,416.92
同业存放应付利息	0.25	0.1
合计	3,637.92	1,417.02

### 19.拆入资金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同业拆入资金	120,000.00	50,000.00
应付同业拆入款项利息	75.17	12.22
合计	120,075.17	50,012.22

### 20.吸收存款

#### 20.1 各项存款列示: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个人储蓄存款:	2,011,425.72	1,793,891.10
其中: 活期储蓄存款	284,517.42	271,127.50
一年以下定期储蓄存款	71,697.94	64,808.27
一年及以上定期储蓄存款	1,655,210.36	1,457,955.33
单位存款:	576,088.66	524,675.40
其中: 活期存款	472,024.71	429,312.81
一年以下定期存款	27,771.75	33,001.63
一年及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76,292.20	62,360.96

保证金	67,310.96	61,610.03
其它存款	196.25	100.69
应付存款利息	57,719.12	56,724.06
存款合计	2,712,740.71	2,437,001.28

## 20.2 保证金列示: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开出本票	2.00	0.01
贷款保证金	241.00	312.92
保函保证金	734.19	144.9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333.77	61,152.17
合计	67,310.96	61,610.03

##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职工工资	2,036.22	3,939.79	5,946.72	29.29
企业年金	800.64	0.00	800.64	0.00
补充医疗保险费	500.40	0.00	500.4	0.00
合计	3,337.26	3,939.79	7,247.76	29.29

## 22.应交税费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企业所得税	1,000.00	0.00
增值税	456.85	456.06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附加	0.00	52.80
其他	40.45	76.48
合计	1,497.30	585.34

##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待转工本费、邮电费等	39.55	2.4
待处理久悬未取款项	1,721.01	1,741.59
待处理长款	0.29	0.01

本地同城应付款项	0.06	0.06
卡挂账	2.26	0.68
ETC 清算款项、质保金等	2397.14	999.56
合计	4,160.31	2,744.30

## 24.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租赁付款额	431.19	0
未确认融资费用（租赁）	-35.45	
合计	395.74	0

## 25. 其他负债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待结算财政款项	45.87	5.19
合计	45.87	5.19

## 26. 实收资本

项目	2022.12.31	本年变动			2023.06.30
		未分配利润转增	其他	小计	
境内法人股	61,557.44	0	0	0	61,557.44
员工自然人股	2,386.41	0	0	0	2,386.41
社会自然人股	12,065.71	0	0	0	12,065.71
合计	76,009.56	0	0	0	76,009.56

## 27.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股本溢价	48,631.40	0	0	48,631.40
其他	510.88	0	0	510.88
合计	49,142.28	0	0	49,142.28

## 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56	0.40	12.16	125.8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	0	0	0
合计	137.56	0.40	12.16	125.80

## 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5,665.76	0	0	15,665.76
任意盈余公积	495.07	0	0	495.07
合计	16,160.83	0	0	16,160.83

## 30.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06.30
税费减免	132.46	0	0	132.46
政府补贴	2,112.11	0	0	2,112.11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99,834.03	0	0	99,834.03
合计	102,078.60	0	0	102,078.60

##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06.30	2022.06.30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8,631.24	22,590.1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	0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8,631.24	25,697.14
加：本年净利润	10,953.83	10,369.49
减：提取盈余公积	0	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0
对股东的分配	0	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585.07	32,959.61

## 32.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0,684.90	9,953.37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30.53	174.39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2,042.50	1,803.02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33,800.73	32,690.18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167.51	35.57
贴现利息收入	68.09	116.83
垫款利息收入	0	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030.92	940.45
存放同业款利息收入	423.38	500.80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40.73	38.65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196.26	45.01
拆放同业款利息收入	1,242.37	210.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59	1.13
转（再）贴现利息收入	204.77	245.60
合计	49,940.28	46,755.64

### 33.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38.70	40.5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42.27	46.5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0.84	3.99
担保手续费收入	2.02	1.08
其他	292.37	235.56
合计	386.20	327.66

### 34.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025.87	1,148.24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082.93	1,302.33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68.71	71.13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23,531.43	20,960.33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528.77	417.72
其他利息支出	268.32	254.08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110.90	400.40
系统内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186.45	547.83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3.61	4.37
同业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844.74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439.74	1,500.00
转贴现利息支出	0.00	0.00
其他	33.60	0.00

合计	30,125.07	26,606.43
----	-----------	-----------

## 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21.49	33.3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105.86	101.20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131.57	26.43
其他手续费支出	191.17	41.26
其他中间业务支出	14.01	7.92
合计	464.10	210.13

## 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债券利息收入	9,559.33	8,846.79
投资买卖差价	173.24	1,420.10
股利	0	0
同业存单等收益	3,990.12	3,640.55
合计	13,722.69	13,907.44

##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28	-96.94
合计	25.28	-96.94

## 3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政府补贴	1,449.70	1,270.83
合计	1,449.70	1,270.83

## 39.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房屋租赁收入等	3.67	37.38
合计	3.67	37.38

## 4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房产税	345,885.50	527,282.13
土地使用税	24,313.68	38,431.71

印花税	84,498.28	115,437.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349.16	354,033.55
教育费附加	144,149.64	151,728.66
地方教育附加	96,099.76	101,152.44
合计	1,031,296.02	1,288,066.19

#### 41.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员工费用	7,631.09	6,896.71
办公费	3,389.19	3,475.00
固定资产折旧	699.04	658.80
无形资产摊销	141.43	132.3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8.99	4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83	183.47
省联社管理费	1,089.68	665.39
其他	8.41	9.01
合计	13,237.66	12,061.52

####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贷款减值损失	4,029.21	6302.7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475.00	225.00
拆出资金坏账损失	2175.00	1200.00
合计	5,729.21	7,727.72

####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长款收入	0.01	0.00
资产清理收益	1.73	0.00
罚没款收入	13.87	0.90
政府补贴	0.00	0.00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4.58	5.19

其他	1.61	2.72
合计	21.80	8.81

####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0	0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1.28	0.92
罚没支出	0	0
公益性捐赠支出	0	0
帮扶款、慰问金、赞助等	68.62	440.00
合计	69.90	440.92

####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66.71	4,665.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0	0
合计	4,866.71	4,665.79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关联方

##### (1)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2023.06.30		2022.12.31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02.06	20	15,202.06	20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4,768.72	6.27	4,768.72	6.27
合计	19,970.78	26.27	19,970.78	26.27

#####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

业。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因本行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在本行贷款而与本行构成关联方关系的有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等 5 家单位（详见 2.（1））。

##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行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针对不同类型和内容的关联交易，本行根据《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由相应的机构实施审批。

### （1）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3.6.30	2022.12.31
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800.00	2,800.00
南京江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南京圆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南京易沃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1,900.00	1,900.00
合计	8,600.00	8,600.00

### （2）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度
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95.08	199.70
南京江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7.00	54.60
南京圆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0.76	62.68
南京易沃贸易有限公司	60.28	125.37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64.64	132.21
合计	277.76	574.56

## 3. 总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度
薪金	345.00	849.00
合计	345.00	849.00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9	9

## 十、承诺及保证事项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0,735.35	77,221.68
非融资性保函	857.08	226.72
合计	91,592.43	77,448.40

## 十一、风险管理

### 1.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具有各种类型的风险，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等方法来监控各类风险。本行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各营业网点（营业部、支行、分理处）、总行各部室负责各自范围内的风险识别与评估及控制措施的实施。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识别与评估的指导与汇总工作。分管行领导负责分管部门可接受风险的确定。行长负责本行可接受风险的确定。董事长负责本行不可接受风险的确定。

董事会负责制定整体风险管理战略，监督本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并评估全行总体风险。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风险管理部、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合规部共同构成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执行各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制度。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行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复核。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对公业务、对私业务及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之中。

本行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并参照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五级分类实施细则，管理贷款信用风险。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本行实行分级审批制度，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限额，结合国家宏观调控趋势，加强信贷业务的政策动态指引和行业差异化管理，不断提高全行贷款结构分布的合理性。客户经理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对不良贷款，主要通过催收、重组、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诉讼或仲裁、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行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对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本行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参考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审查调整投资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本行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总行集中管理。业务发展部门、计划财务部负责对全行人民币资金运作进行管理，对日常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1) 保持负债稳定性，确保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

(2) 设置一定的参数和限额监控和管理全行流动性头寸，对全行流动资金在总行集中管理，统一运用；

(3) 保持适当比例的现金及央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同业往来、流动性高的债权性投资，参与公开市场、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运作，保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

(4) 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

####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存在于银行账户中。风险管理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对本行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银行账户反映本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行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是本行对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信息。

#### 5.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行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通过利用缺口分析系统，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的比重，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6. 操作风险

##### (1) 内部流程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能根据业务及管理变化及时完善流程，2022年对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业务流程进行全面“查漏补缺”，持续开展制度流程

专项评估与清理。

### (2) 法律事务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法律顾问有2名，2022年对全员进行财务会计和信贷管理的相关法律培训，对本行重大合同、重要业务、合同模板等咨询内容出具专业的法律意见。报告期内无因违规违法办理会计结算、信贷等业务，导致出现票据诈骗、信用卡诈骗、合同失去法律效力、抵（质）押无效等重大法律风险现象。

### (3) 外部风险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外部盗窃、抢劫、涉枪行为；无伪造、变造票据、骗贷等欺诈行为；无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人为因素造成重大损失现象。

## 7.相关风险指标

项目		指标值	2023.06.30	2022.12.31
流动性风险	存贷款比	≤75%	78.15%	79.45%
	流动性比例	≥25%	63.81%	78.78%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73.88%	70.09%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137.97%	187.56%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49.83%	153.63%
	流动性缺口	≥-10%	26.16%	-9.98%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70%	0.75%
	不良贷款率	≤5%	1.12%	1.16%
风险迁徙	正常贷款迁徙率		1.21%	0.47%
	关注贷款迁徙率		2.16%	26.11%
	次级贷款迁徙率		15.72%	42.91%
	可疑贷款迁徙率		33.30%	87.58%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37.89%	35.56%
	资产利润率	≥0.6%	0.70%	0.95%

	资本利润率	≥11%	7.89%	9.87%
准备金充足程度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50%	1143.44%	1252.54%
	不良资产拨备覆盖率	≥150%	364.61%	375.40%
资本充足程度 (BIII)	资本充足率	≥10.50%	12.86%	13.9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0%	12.26%	13.47%

## 十二、其他财务指标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资本净额	291,421.33	276,524.48
核心资本净额	277,800.59	266,762.82
附属资本净额	13,620.74	9,761.66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2,266,042.84	1,980,058.17
其中:表内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2,105,231.38	1,824,701.60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38,460.10	33,005.20
每股净资产	3.72	3.58
净息差	2.13%	2.50%
人均存款额	6,444.23	5,777.37
人均净收入	84.80	176.13
百元贷款收息率	4.59%	5.04%
贷款利息收回率	98.76%	99.89%
人均费用额	32.13	62.63

注：净利息差等于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2 日

---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